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

號21樓

承辦人:高小筑

電話: (02)29603456 分機2665

傳真: 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:aj6833@ntpc.gov.tw

受文者:新北市三重區永福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1月7日

發文字號:新北教中字第113215329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二(2153293_族語認證測驗交通、住宿及工作費實施計畫.pdf)

主旨:函轉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(下稱原語會)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3年度第2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補助交通、住宿及工作費實施計畫」案,請報名學校依計畫內容申請經費補助事宜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原語會113年10月29日原語認字第113000307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: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 外)

副本: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電 2024/14/07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